

证券代码：830988

证券简称：兴和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湖北兴和电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北兴和电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06月17日届满，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第六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监事会的组成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两名，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职工代表监事一名，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

二、第六届监事会的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方式采用累积

投票制，以普通决议方式产生，股东大会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时，股东所持有的每一股份拥有与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人数相同的表决权票数，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分别使用，也可以集中使用。获得表决权票数超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一半的候选人当选为公司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方式采用普通投票制，得票数最多的候选人当选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第六届监事会的监事候选人提名方式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及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书面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单个提名人提名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

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由公司工会提名，并组织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四、第六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程序

1、提名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 17 时止，以书面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上述提名时间期满后，公司监事会将获得提名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监事人选，将提交公司监事会审议；

3、公司监事会审议确定监事候选人名单后，对于非职工代表监

事候选人，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对于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由公司工会组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4、监事候选人应在获得在提名时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5、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第五届监事会的监事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继续履行职责。

五、第六届监事会的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能力和经历，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监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监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未届满的；

(七)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八)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

(九)最近三年内受到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十)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十一)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的其他规定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内容。

六、第六届监事会的监事提名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提名人提名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监事候选人推荐表(原件，格式见附件)；
- 2、监事候选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3、监事候选人履历表、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4、能证明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提名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提名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

备查)；

3、股份持有的证明文件。

(三) 提名人向公司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提名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送达两种方式；

2、提名人必须在 2023 年 5 月 31 日 17 时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至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博先生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18672527652

联系地址：湖北省黄冈市高新区黄冈产业园福江路 5 号

湖北兴和电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推荐表

提名人信息		
提名人	证件号码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监事候选人信息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国籍/境外居留权	
民族	籍贯	
身份证号	健康状况	
最高学历	获得时间	
职称	获得时间	
现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地址		
是否持有 本公司股票	持股数量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工作经历		
兼职情况		
学习经历及培训 情况		

家庭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	(注：相关人员是否与挂牌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挂牌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在挂牌公司或关联方公司任职等)
其他说明	(注：候选人与挂牌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在挂牌公司或关联方公司任职等)
候选人承诺	<p>1、本人同意被提名为湖北兴和电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p> <p>2、本人同意公司以监事候选人身份，对外披露本人信息。</p> <p>3、本人承诺当选公司监事后，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监事职责。</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候选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p>
提名人意见	
提名人承诺	<p>提供的材料真实准确，均与原件一致。</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提名人(签章)： 日期：2023年 月 日</p>